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高〔2020〕7号

关于开展2020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建设高等教育强省的意见》精神和厅领导关于加强教育教学成果奖培育工作的指示要求，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快建设吉林特色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20年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立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范围及数量

1. 申报项目具体选题范围参照《2020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学

学改革研究课题立项指南》（附件 1），课题名称由研究者自定。

2. 2020 年拟立项建设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300 项左右，其中重点课题 120 项左右、一般课题 180 项左右。各高校采取限额申报的方式申报立项课题（见附件 2），不允许超限额申报。

3. 本次申报限额分配在以往基本限额原则基础上，结合各校 2017 年度立项课题的结项情况及上届教学成果奖获奖情况综合确定。

4. 根据《吉林省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扶持共享计划”实施方案》，单独设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项目申报内容为在高校思政课教学方法、教学体系、教学模式改革创新等方面，已具有一定理论研究和实践成果的教学改革项目。题目自拟，研究和结题时限为 2 年，每校限报 1 项，全省拟遴选 20 项左右，不占用本校申报限额指标，其他方面参照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办法执行。

5. 为推动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同向同行，单独设立“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项目应主要围绕如何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课堂教学、实习实践和文化育人等教育教学全过程，从完善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丰富课程内涵与教学内容、创新教学设计与教学方法、改进课堂管理与考核方式，

优化管理制度与激励机制等方面开展研究与探索。可参照《2020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指南》中“第十七部分”申报专项课题，题目自拟，每个学校限报2项，全省拟遴选20项左右，不占用本校申报限额指标。

6. 根据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和新医科发展建设需要，单独设立“四新”建设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可参照《2020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指南》中“第十三至十六部分”申报专项课题，题目自拟，每个学校限报3项，全省拟遴选40项左右，不占用本校申报限额指标。

7. 为贯彻落实《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吉政办发〔2015〕43号）和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吉政办发〔2018〕48号）文件精神，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组织有关企业支持高校共同开展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专项课题，题目按《吉林省2020年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简介》（附件4）拟定，不占用本校申报限额指标。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研究、“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和“四新”建设教学改革专项课题参照省级一般课题进行管理。

二、立项要求

1. 申报项目研究内容应为高等教育教学工作相关内容。

2. 申报项目原则上应已列入校级研究计划并列为校级重点教研立项课题,并具备一定的教学改革基础、环境和条件。

3. 鼓励由学校统筹,以学科、专业大类为主线,集专业调整、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管理等改革于一体的系统研究。

4. 鼓励跨校或与省级以上学术团体联合申报重点课题,促进校际间的交流与合作。

5. 已列入教育部和省、部级有关方面立项课题的,不再予以立项;与已批准立项或结项的省、部级同类项目,如无新思想、新发展的,不予立项。

三、立项程序及材料

经学校初选推荐省级的教改项目实行网上申报。推荐项目申请人需注册并登陆“吉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管理系统”完成填报项目申报信息。高校教改课题管理部门需对网上申报信息进行审核,于6月30日前审核确认并上传项目立项申请书及相关材料。

1. 申报类别:普通课题、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专项课题、“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四新”建设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专项课题

2. 申报层次:省级一般课题、省级重点课题、专项课题

四、相关事项

(一) 2018年立项的省级高等教育教学研究重点课题中期检查工作已结束，省教育厅对2018年立项重点课题人员变更或延期结项申请不再予以受理；

(二) 2018年立项的教改课题，省教育厅将于11月统一组织结题验收工作，符合结项条件的签定《吉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结项验收书》，并颁发结项证书。结项具体工作安排及要求另行通知。

(三) 2019年结项教研课题证书打印，请各校组织老师对2019年结项的教研课题（包括一般项目、重点项目、新工科专项、转型专项、思政专项、教师发展专项、创新创业专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专项等），进行结项证书打印申请工作，有申请老师自行填报，申请证书打印。

(四) 时间及网址（2020年项目申报及2019年证书打印）

开始时间：2020年6月30日

截至时间：2020年7月15日

网 址：www.jljy.work（校企合作项目及2019年证书打印均为单独接口，具体请见网站首页）

省教育厅联系人及电话：崔春雨 0431-82729067

附件：

1. 2020 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指南
2. 2020 年吉林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高校申报限额（分单位印发）
3. 《吉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立项申请书》
4. 吉林省 2020 年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简介

